

证券代码：688093

证券简称：世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2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 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26 元/股（含）
- 调整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25.64 元/股（含）
- 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起始日：2024 年 5 月 30 日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 年 1 月 2 日，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6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和 2024 年 1 月 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4）。

二、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原因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

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6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亦不派发红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根据《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

根据《回购报告书》的约定，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26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5.64 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将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生效，具体的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 (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 现金红利) ÷ (1 + 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公司本次分红为差异化分红，上述现金红利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 0。

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 = (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 × 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 ÷ 总股本 = (261,068,763 × 0.36) ÷ 262,631,312 ≈ 0.3579 元/股。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 (26 - 0.3579) ÷ (1 + 0) ≈ 25.64 元/股（含，保留两位小数）。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以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计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58.50 万股（含）至 117.00 万股（含），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2% 至 0.45%。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